证券代码: 838164 证券简称: 宏瑞新材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聘 请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证券")担任推荐主办券商,于2016 年8月15日经广州证券推荐,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纳入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 会和监事会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真实、准确、完 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公司自2015年8月15日起聘请广州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广州证券 为公司提供了业务、运营、治理结构方面的规范建议,在持续督导阶段,广州证 券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积极配合与落实广州证券提出 的各项意见与建议,对其工作表示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广州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 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我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与 原主办券商广州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协议,并于同日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开源证券") 签署了持续督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各方协议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开 源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年7月15日和2019年7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1)和《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3)。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与原主办券商广州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同日与开源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上述协议自 2019 年 8 月 12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之日起生效,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深圳宏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